

法制建设与法学理论研究部级科研项目成果



RENQUAN YU MAOYI GUANXI YANJIU

# 人权与贸易关系 研究

樊静 著

法制建设与法学理论研究部级科研项目成果



RENQUAN YU MAOYI GUANXI YANJIU

# 人权与贸易关系 研究

樊 静 著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人权与贸易关系研究 / 樊静著 . —北京 : 法律出版社, 2011. 5

ISBN 978 - 7 - 5118 - 1990 - 1

I . ①人… II . ①樊… III . ①贸易—关系—人权—研究 IV . ①D9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52359 号

人权与贸易关系研究

樊 静 著

责任编辑 周丽君 卞学琪  
装帧设计 李 瞻

© 法律出版社 · 中国

开本 A5

印张 8.75 字数 219 千

版本 2011 年 6 月第 1 版

印次 201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出版 法律出版社

编辑统筹 独立项目策划部

总发行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永恒印刷有限公司

责任印制 张宇东

---

法律出版社 / 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 (100073)

电子邮件 / [info@lawpress.com.cn](mailto:info@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 / 010 - 63939792/9779

网址 / [www.lawpress.com.cn](http://www.lawpress.com.cn)

咨询电话 / 010 - 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 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 (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 / 010 - 63939781/9782

西安分公司 / 029 - 85388843

重庆公司 / 023 - 65382816/2908

上海公司 / 021 - 62071010/1636

北京分公司 / 010 - 62534456

深圳公司 / 0755 - 83072995

---

书号 : ISBN 978 - 7 - 5118 - 1990 - 1

定价 : 29.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 目 录

## 引言/1

### 第一章 人权与贸易关系概述/4

#### 第一节 人权与贸易的内在联系/4

#### 第二节 人权与贸易的冲突/6

一、人权规则与贸易规则的形成存在较大差异/7

二、人权规则与贸易规则的具体实施存有不同/8

#### 第三节 关于人权与贸易关系的传统理论模式/9

一、效率优先论/9

二、人权优先论/11

三、例外平衡论/14

四、WTO 立宪论/16

### 第二章 与贸易有关的人权范围/19

#### 第一节 生命权与健康权/19

一、生命权/19

二、健康权/23

#### 第二节 环境权/26

一、环境权的产生和发展/27

二、环境权的人权属性/28

三、WTO体制下的环境权/29

#### 第三节 劳工标准/31

一、劳工标准的由来/32

二、有关劳工标准的几种不同观点/32

三、有关劳工标准达成的共识/37

#### 第四节 发展权/38

一、发展权的提出和确立/38

二、发展权的内涵/39

三、发展权的基本属性/39

#### 第五节 劳动权与诉讼权/41

一、劳动权/41

二、私人诉讼权/42

### 第三章 与人权相关的贸易壁垒/45

#### 第一节 企业社会责任/45

一、企业社会责任的产生和发展/45

二、SA 8000 社会责任标准的内容及程序/49

三、SA 8000 认证标准对国际贸易产生的影响/54

#### 第二节 技术贸易壁垒/63

一、技术性贸易壁垒产生背景及原因/63

二、技术性贸易壁垒的主要内容/68

三、技术性贸易壁垒的特征/74

四、以欧盟为例分析技术性贸易壁垒的影响/77

#### 第三节 动物福利贸易壁垒/91

一、动物福利贸易壁垒的概念、特征/91

- 二、动物福利贸易壁垒产生的背景/99
- 三、动物福利贸易壁垒的现状及趋势/104
- 四、动物福利贸易壁垒的法律依据及应用/117

## 第四章 当前国际社会关于人权与贸易的立法及其评价/124

- 第一节 欧盟的相关规定/124
  - 一、《欧洲人权公约》/124
  - 二、《欧洲社会宪章》/127
  - 三、欧盟对外贸易与发展政策中的人权规定/129
- 第二节 联合国的相关规定/137
  - 一、《联合国宪章》中规定的人权/138
  - 二、国际人权宪章/139
- 第三节 世界贸易组织的相关规定/142
  - 一、影响 WTO 的人权规则简析/143
  - 二、对 WTO 宗旨的考察/144
  - 三、对 WTO 基本法律原则的考察/145
  - 四、对 WTO 一般法律规则的考察/146
  - 五、对 WTO 例外条款的考察/148

## 第五章 人权与贸易整合性联结模式的构建/150

- 第一节 对《美国与柬埔寨双边纺织品贸易协议》中劳工标准条款的评析/150
  - 一、全球自由贸易协议谈判中的劳工标准谈判/151
  - 二、案例分析：美国和柬埔寨纺织品服装贸易协议/153
- 第二节 构建人权与贸易整合性联结模式/159
  - 一、人权与贸易制度整合性联结/160
  - 二、公共管理与私人管理整合性联结/170
  - 三、人权与贸易机制整合性联结/179

## 第六章 我国人权与贸易关系的现状及应对策略/189

### 第一节 我国在人权方面的现状及面临的挑战/189

一、历史回顾/189

二、现状及面临的挑战/190

三、我国对于人权问题的外交立场/194

### 第二节 总体建议/195

一、加强人权立法/195

二、完善劳动法及相关法律/196

三、积极应对 WTO 争端解决机制/199

### 第三节 应对企业社会责任壁垒的策略/202

一、我国企业社会责任的研究现状/202

二、应对 SA 8000 认证的措施/204

### 第四节 应对欧盟技术性贸易壁垒的策略/215

一、欧盟贸易壁垒对我国出口贸易的不利影响/215

二、欧盟技术性贸易壁垒带给我国的机遇/219

三、中国遭遇技术性贸易壁垒的原因/221

四、政府、行业协会、企业三位一体积极应对/224

五、应对技术性贸易壁垒的法律对策/230

### 第五节 应对动物福利贸易壁垒的策略/241

一、我国动物福利方面立法的现状及不足/241

二、动物福利壁垒对我国的不利影响/244

三、我国应对动物福利贸易壁垒的对策/248

## 参考文献/256

## 引言

20世纪70年代以来,关税在贸易关系中的重要性相对降低,非关税贸易壁垒政策被广泛应用;同时各国政府也不断努力抵制这种非关税贸易壁垒的扩散,由此“与贸易有关的”问题就变得越来越具有争论性。<sup>[1]</sup>随着WTO的建立,“与贸易有关的”问题日益被国际社会所提倡,使这一问题对国际贸易体制运作的不可或缺作用获得承认,同时WTO还为该问题提供了一个可以强制执行“与贸易有关的”和非贸易的规范的有效机制。<sup>[2]</sup>“与贸易有关的”问题的扩增是贸易体制及“有关的问题”的体制共同发展的结果:一方面贸易体制的巨大发展导致其不断向其他问题及其体制延伸;另一方面“有关的问题”的体制建立与发展越来越多地影响贸易,尤其是

---

[1] Debra P. Steger, Afterword: The “Trade and ...” Conundrum—A Commentary, *The Americ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Law*, Vol. 96(2002), No. 1, p. 135.

[2] Asif H. Qureshi, *International Trade and Human Rights from the Perspectives of the WTO*, in Friedl Weiss and Paul De Waart ed., *International Economic Law with a Human Face*, Kluwer Law International, 1998, pp. 163 – 164.

在人权、劳工权利和环境保护问题上。<sup>[1]</sup> 例如,许多发达国家试图把环境保护和劳工标准与贸易谈判连接起来,而绝大多数发展中国家坚决抵制这种做法。<sup>[2]</sup>

因此,“近几年来,国际贸易与社会生活和事业的许多其他方面间的连接,即通常所指的‘贸易与’现象,已经成为学术和政策圈子里越来越关注的话题”。<sup>[3]</sup> Garcia 教授进一步指出“贸易与”争论迫使我们考虑涉及总体上的经济不平等以及人类尊严和环境保护的冲突性概念和其他极富价值性争论,如“文化”和“产权”方面的问题。<sup>[4]</sup> 而实际上,学者们在对“与贸易有关的”问题的研究主要涉及贸易与人权、贸易与环境、贸易与劳工标准、贸易与发展、贸易与知识产权、贸易与文化、贸易与竞争政策等,远远超出 Garcia 教授所划定的范围。<sup>[5]</sup>

“贸易与人权”问题是所有“与贸易有关的”问题研究中最值得关注的:一方面,对贸易与环境、贸易与发展等问题的研究事实上都只是在为贸易与人权研究开启序幕;另一方面,几乎所有“与贸易有关的”问题都有着人权的底蕴,归根结底都是人权问题。尽管全球

---

[1] David W. Leeborn, *Linkage*, *The Americ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Law*, Vol. 96 (2002), No. 1, p. 5.

[2] David W. Leeborn, *Linkage*, *The Americ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Law*, Vol. 96 (2002), No. 1, p. 5.

[3] Frank J. Garcia, *Trade and Justice: Linking the Trade Linking Debates*,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Economy Law*, Vol. 19 (Summer, 1998), p. 393.

[4] Frank J. Garcia, *Trade and Justice: Linking the Trade Linking Debates*,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Economy Law*, Vol. 19 (Summer, 1998), p. 414.

[5] James F. Smith, *NAFTA and Human Rights: A Necessary Linkage*, *U. C. Davis Law Review*, Vol. 27 (1994), p. 793; Patricia Stirling, *The Use of Trade Sanctions as an Enforcement Mechanism for Basic Human Rights: A Proposal for Addition to the 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The American University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Law& Policy*, Vol. 11 (1996), p. 1.

贸易自由贸易体制建立后取得了惊人的增长,但并不是所有国家都从中公平受益,最贫穷的国家正在被进一步边缘化,国家间和国家内部的不平等已经加宽和加深了,从根本上讲这些都是对人权的侵犯。<sup>[1]</sup>很多西方学者纷纷发表评说认为,贸易自由化与人权保护的关系已经被提上了议事日程,成为一个时髦的话题,同时也是21世纪初国际法学家所面对的核心问题之一。<sup>[2]</sup>并且,由于西方国家总借口人权问题对我国进行贸易制裁,或者进行制裁威胁,从而使我国成为西方贸易与人权“挂钩”的最大受害者。这就为我国国内研究贸易与人权问题提供了良好的素材。

从另一角度看,国际人权对世界贸易体制的困扰和挑战同样变得史无前例。我国作为WTO成员国中的一个世界性贸易大国、一个人权事业正在不断发展的人口大国,人权与贸易问题研究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是不言而喻的。因此,随着经济全球化的持续推进以及世界贸易体制的空前扩张,人权与贸易问题已经有了崭新的意义,并成为一个需要国内外学者认真对待和研究的核心问题之一。

本书为司法部国家法治与法学理论研究项目的成果。在项目研究及本书的写作过程中,我的研究生钟智强、王玉莹、邓志波、耿雅慧、樊颖淑、郭明杰等参与了资料的搜集整理、相关问题的讨论和部分章节的撰写,为本书的完成付出了大量的劳动,特此致谢!

法律出版社的周丽君女士为本书的编辑出版倾注了大量心血,在此深表谢意!

---

[1] Our Human Rights Are Not for Trading, downloaded from <http://www.pdhre.org/involved/position.html>.

[2] 李春林:《国际法上的贸易与人权问题研究》,武汉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第29页。

# 第一章 人权与贸易关系概述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人权问题引起国际社会的广泛关注，尤其是《世界人权宣言》、《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和《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的通过，使人权问题得以全面进入国际法领域。国际人权法因人权的迅速发展而被确立为国际法的一个分支，同时国际经济法随着贸易规则从关税减让、规范非关税壁垒到服务贸易、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的达成而逐步形成。此时的国际人权法与国际经济法还处于一种分散状态，<sup>[1]</sup>但这并不意味着人权与贸易互不相干，它们在多个领域中已有交集，并随着利益的交叉而产生冲突。

## 第一节 人权与贸易的内在联系

人权强调的是如何保障人的尊严和权利，同样也是为了提高人们的生活质量；人权有了保

---

[1] John. H. Jackson, *The World Trading System* 2<sup>nd</sup> edition, 1997, p. 26. Tomas Cottier, "Trade and Human Rights: a Relationship to Discover", p. 113.

障,就能够为贸易的发展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贸易可以促进经济发展、增加社会财富、提高人们生活水平,同时也为保护人权提供坚实的物质基础。可以说,人权与贸易具有内在的一致性。

19世纪以前,人类近代史上最为黑暗和最不人道的奴隶贸易在欧美与非洲之间盛行;19世纪以后,一些欧洲国家之间缔结了有关禁止奴隶贸易的国际条约,促成《国际禁奴公约》的缔结,引起了世人对人权的广泛关注。后来1947年《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简称《关贸总协定》)的签订和1948年《世界人权宣言》的相继缔结,也说明人权与贸易具备同等重要的地位。

随着经济全球化的发展,各国经济活动在世界范围内不断延伸和扩展,推动了全世界经济的发展,同时也使贫困、失业、环境污染、贫富差距等问题产生或加剧,由此引发了反全球化的运动,世界各地的公众以及各种团体、组织从纽约到达沃斯,从东京到热那亚,通过不同方式对全球化表达了不满。2005年12月13日在香港举行的WTO第六届部长级会议上,反全球化运动再次达到高潮。反全球化主义者认为经济全球化尤其是贸易全球化的发展是导致贫困、环境恶化等一系列社会问题的罪魁祸首,而这些问题恰巧就是人权保护的内容,因而他们主张在世界范围内消除贸易自由化所带来的影响,保护人类的生存权、发展权,反对经济全球化的发展。他们始终认为贸易的发展尤其是贸易自由化的发展是与人权的保护相矛盾的,要保护人权,就要消除贸易自由化。

于是,在反全球化运动影响下,看似不相干的人权与贸易紧密联系起来。首先,国际贸易中越来越多的涉及有关个人的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以及发展权、环境权等内容的集体人权;其次,贸易规则调整国际贸易关系的目的在于实现贸易自由化,但贸易自由化本身不是目的,而是一种通过自愿的、互惠的交易形式体现出来的实现各种人权的手段。经济全球化需要全球性的人权保障,全球性人权是经济全球化的制度保障与制度体现,所以在全球化背景下一个相对统一、现实、发达的国际社会为人权与贸易的连接搭上了一个坚

实的平台。以贸易自由化为目标的 WTO 基本满足了经济全球化对贸易规则统一和组织保障两方面的要求,从而成为目前经济全球化的一面旗帜。至此,人权保护与国际贸易不再是两个不相干的领域,WTO 在制定多边贸易规则时充分考虑尊重和保护人权的因素,将人权保护的对话与合作机制引入 WTO 的多边贸易体制中,成为一种必然的要求和发展趋势。其旨在通过 WTO 所创造的贸易环境与规则,最大限度地促进经济增长、提高世界上最大多数人的生活水平。总之,人权与贸易,本质上就是如何在全球化中保障绝大多数人的人权的问题。<sup>[1]</sup>

## 第二节 人权与贸易的冲突

随着贸易自由化程度的加深和人权制度的健全,世界贸易体制与国际人权体制也得到进一步强化,引起人权与贸易在制度层面、价值层面等多方面的冲突。此外,由于发展中国家与发达国家的政府、贸易界人士或人权保护主义者对人权与贸易的问题上存有不同的理解和主张,也因此在全球范围内引发了人权与贸易的广泛冲突与探讨。许多人认为,贸易自由化已经导致了诸多全球性问题,如自然灾害、传染病、环境污染和恐怖主义,使基本人权受到了威胁,造成了人与自然的不和谐。

人权与贸易的冲突主要体现有这样几个方面:

首先,WTO 以资本扩张为目的和手段推动全球范围内“市场经济,自由贸易”的实现,同时致使对劳工的压制和对劳动剥夺日益严重,劳动和资本的矛盾日渐突出,由此引发发达国家和广大发展中国家之间的劳资对抗和劳工权益保护等问题日益突出。

其次,贸易自由导致世界各国过度开采资源,引发物种的大量灭绝。

[1] 王超:“‘反全球化运动’下的 WTO 与国际人权保护”,载《海淀走读大学学报》2004 年 4 月。

侵,以及造成严重的环境污染等问题,致使人类赖以生存的生态环境日益恶化,最终威胁人类的生存权。

再次,经济全球化也必然导致文化及意识形态的全球化,引起文化和文明的冲突。一般来讲,发达国家的强势文化总是威胁和排挤发展中国家文化的生存与发展,对发展中国家人民的文化权利造成威胁。

最后,在制度丛生的时代和多元并存的国际社会中,国际社会的广泛交往和“无序”发展常常会引发不同制度之间的冲突,甚至有时候相同制度之间也会存在冲突。在当今“无政府”和“无宪法”的国际社会中,各种制度的整合和价值的确信等问题已经成为学界的主要论题,如世界各国许多政府官员、学者和研究人员都承认并强调在世界贸易组织框架内正视和解决人权问题的需要。<sup>[1]</sup>

从一定意义上讲,人权与贸易的冲突主要体现在两者间的差异性。

### 一、人权规则与贸易规则的形成存在较大差异

有关人权的观念最早源于西方宪法中的“天赋人权”理论,该理论认为“人权”是早于国家权力而产生的。后来基于这种理论,西方发达国家从自身出发,无视发展中国家发展,从一开始便设定了相当高的人权保护的标准,将人权抽象化,不利于人权规则目标的执行。而贸易就不一样了,贸易规则在最开始的时候,只有一些框架性的规定和基本原则,并没有具体规定,后来随着八轮谈判的进行

[1] Eleanor M. Fox, “Panel Issue: The Prospective Role Of Economic And Social Human Rights In The Law Of International Trade Liberalization And Economic Integration: Globalization And Human Rights: Looking Out For The Welfare Of The Worst Off” (2002) 35 N. Y. U. J. Int'l. & Po. l pp. 201 – 220; Padideh Ala, i “A Human Rights Critique of the WTO: Some Preliminary Observations” (2000 – 2002) 33. George Washington, International Law Review, pp. 537 – 553; and Adelle Blackett, “Whither Social Clause? Human Rights, Trade Theory and Treaty Interpretation”, (1999) 31 Colum. Human Rights L. Rev. pp. 1 – 80; and Yasmin Moorman, “Integration of ILO Core Rights Labor Standards into the WTO” (2001) 39 Colum. J. Transnat'l. pp. 555 – 583.

才逐步增加和完善。简言之,贸易规则是一个自下而上循序渐进的体系,是在不断磋商的过程中逐步形成的,因而有利于各国对贸易规则的实施。

## 二、人权规则与贸易规则的具体实施存有不同

首先,在人权的法律文件中,法律规定的主要的是与公民有关的个人权利,同时规定国家有保护人权的相应义务。也就是说,人权的保护主要是以国家为依托,依靠国家进行保护。而在多边贸易体制中,自世贸组织问世后,政府间对全球化经济的协调关系已成为重要的国际关系,或者说是具有框架性意义的国际关系。<sup>[1]</sup> 比如,在TRIPs领域,知识产权虽然是被作为一种个人权利进行保护的,但有关知识产权的争端解决从性质上来讲仍然是一种政府间的争端解决。

其次,在实际执行方面,虽然在区域水平上欧洲人权公约对人权保护的水平较高,但就全球整体的人权保护水平而言,由于人权公约规定了过高的保护目标并涉及国家主权问题,致使国际人权保护相对薄弱,而贸易规则因争端解决机制的存在而被有效地执行。

最后,从制度层面看,人权与贸易发生冲突主要指知识产权与健康权、生命权的冲突,知识产权与劳工权的冲突,以及贸易自由权与人权的例外保护。但WTO主要还是站在一个贸易组织者的立场来处理自由贸易和人权保护之间的关系,这就与人权保护以国家为依托有很大的差别。

基于维护各自利益的需要,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必定会将人权纳入贸易体制之内。如何在各国经济相互依赖和共存的全球化时代,寻找人权与贸易之间的最佳黄金结合点,平衡各方利益,促进人权和贸易的共同发展,采用何种方式以何种程度来解决人权与贸易的问题便成了真正的关键。

[1] Sarah H. Cleveland: Human Rights Sanctions and International Trade: a Theory of Compatiblity (2002) Vol. 5. No. 1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 Law. p. 134.

### 第三节 关于人权与贸易关系的传统理论模式

关于人权与贸易关系的传统理论模式主要有以下几种：

#### 一、效率优先论

古典政治经济学和功利主义哲学都认为，自由贸易能够充分发挥国家的比较优势，并给最大多数的个人带来最大的利益，从而显著增加国家及整个世界福利，为国内、国际社会的全面进步奠定最坚实的基础。而就目前来看，自由贸易似乎也大大地促进了成员国的经济增长和全球福利，因而为学者们在人权与贸易的关系上主张效率优先理论提供了依据。

具体来说，效率优先论包括以下四个方面的内容：(1) 贸易体制应以追求经济效率和社会福利的最大化为宗旨。(2) 自由贸易及其体制并没有侵犯人权或者是影响人权体制的功能的发挥。(3) 不仅如此，自由贸易所导致的福利最大化还为人权的实现创造了条件，甚至直接推进了人权事业的进展。(4) 所以，不能以保护人权为借口限制贸易自由，人权与贸易不应发生任何人为的制度性连接；否则，不但不能促进人权保护，而且还会严重影响贸易体制的正常运转。

著名的 WTO 法专家杰克逊教授较倾向于支持这一理论，他认为 GATT 的一个基本前提就是：“基于获得经充分证明的比较优势和从贸易与规模经济中受益的经济理论，自由贸易和其他经济交易自由会最有效地促进整个世界福利的增长”。<sup>[1]</sup> 至于说贸易体制不仅没有损害人权体制的功能，反而在客观上促进的人权的实现，Hoe Lim 发表评论认为：“WTO 协议没有对一国政府希望制定促进人权实现的政策的类型做出任何规定。比如，就《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

---

[1] John H. Jackson, *The World Trading System: Law and Policy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 Relations*, p. 8. (1989).

国际公约》来说,WTO 协议中没有任何规定阻止成员国使用税收政策来重新分配财富以便为社会保障体制等积累更多的资源。……同样,就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来说,WTO 协议中没有任何条款直接限制或者影响 WTO 成员履行其在《世界人权宣言》和《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中所承担的义务的能力。在这一点上,WTO 协议的规定可以说是中立性的。……不仅如此,支撑 WTO 体制的主要前提是国家间的和平与友好关系可以通过有助于削减保护主义和解决贸易争端的多边论坛得到促进,所以,贸易自由化在增进福利。这本身可以被看做对于创建一种有利于人权实现的国际环境的积极贡献。进一步说,对经济自由的促进、选择自由、对产权和基于个人偏好的市场交易的保护在很多方面是为人权所促进的自由的必要补充。”“通过国家间的多边框架性规则,WTO 可以说促进和保护了这些自由。没有 WTO 协议所支持的非歧视原则和国际法治原则,所有 WTO 成员国的公民,特别是那些小国的公民,在面临单边贸易措施滥用的威胁上将更少地受到法律的保护。同样地,如果没有 WTO 对市场准入提供国际保障,所有国家在经济增长和生活水平上很可能比现在的要低得多。同样重要的是不要忘记 WTO 提供给国家以和平地解决其贸易争端的手段。正如历史所证实的,没有这样一种手段,构成最大规模侵犯人权的根源的武装冲突发生的风险就会加大而不是减轻。”<sup>[1]</sup>既然自由贸易能够“自然地”促进人权的进展,所以“外在地”在人权与贸易间建立制度性联系只会产生适得其反的效果。“可以肯定地说,让非贸易问题和贸易问题连接不仅会给已经很复杂的谈判过程增加额外的负担,而且也会危及建立一个更加自由的全球贸易环境的最终目标。”<sup>[2]</sup>

此外,效率优先论认为人权保护问题应当由联合国及其人权体

[1] Hoe Lim, Trade and human rights: what's at issue, [http://www.unhchr.ch/tbs/doc.nsf/\(Symbol\)/E.Cn.4.Sub.2.2000.13.En](http://www.unhchr.ch/tbs/doc.nsf/(Symbol)/E.Cn.4.Sub.2.2000.13.En).

[2] WT/MIN(99)/ST/331 December 1999 (99 - 5246) (Statement of H. E. Dr. Supachai Panitchapakdi, Deputy Prime Minister and Minister of Commerce of Thailand).